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保荐机构”）作为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安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对秦安股份进行了持续督导，切实履行保荐责任，对秦安股份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地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582 号文核准，秦安股份采用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0.80 元，募集资金总额 64,8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3,466.08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1,333.92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17]11-9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秦安股份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投向变更、监督管理等方面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根据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秦安股份分别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高新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杨家坪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与长城证券及上述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秦安股份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情况

开户行	资金用途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万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高新区支行	发动机零部件加工扩能项目、技术中心项目	023900165110803	3,934.58
合计			3,934.58

注：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杨家坪支行科城分理处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50050103004700000075）中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已于 2020 年 5 月办理完毕该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

四、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秦安股份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7,511.14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投资金额 45,310.92 万元；募投项目支出 12,200.22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具体情况见附表 1。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秦安股份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3,934.58 万元（包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净额 111.8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3,822.78 万元。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无。

五、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

无。

六、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无。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 1 月 21 日，秦安股份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秦安股份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3,934.58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独立

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经核查后对秦安股份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截至 2021 年 2 月末，节余募集资金（实际转出 3,935.79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并办理完毕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八、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 2020 年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相关信息与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相符，做到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的情形。

九、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长城证券认为：秦安股份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1,333.92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89.3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511.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发动机零部件机加工扩能项目	-	27,961.36	27,961.36	27,961.36 [注 1]	608.98	25,556.85	-2,404.51	91.40	-	8,663.63 [注 2]	否	否
发动机零部件铸造扩能项目	-	30,871.14	30,871.14	30,871.14 [注 1]	-	30,871.14	-	100	-	1,747.85 [注 3]	否	否
技术中心	-	2,501.42	2,501.42	2,501.42 [注 1]	480.36	1,083.15	-1,418.27	43.30	-	-	-	否
合计	-	61,333.92	61,333.92	61,333.92	1,089.34	57,511.14	-3,822.78	93.77	-	10,411.4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1) 在实施募投项目过程中,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谨慎使用募集资金, 在保证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 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 合理的降低项目建造成本和费用等投资金额, 节约了募集资金支出; (2) 发动机零部件机加工扩能项目已基本建成, 随着原项目客户需求的相对减少, 发动机零部件机加工扩能项目已投入并实现的产能已基本能满足客户订单需要。公司技术中心项目主要立足于为气缸体、气缸盖、曲轴以及变速器壳体等产品提供开发、工艺设计创新、测试等, 随着前述产品业务发展增速相对低于预期, 该项目现投资情况已基本能够满足公司产品研发需求, 故公司采取了审慎的投资原则, 结余了部分募集资金投入额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 年 5 月 24 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45,310.92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3,934.58 万元，结余原因：（1）募投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在实施募投项目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的降低项目建造成本和费用等投资金额，节约了募集资金支出；（2）发动机零部件机加工扩能项目已基本建成，募集资金使用额度为 91.40%。随着原项目客户需求的相对减少，发动机零部件机加工扩能项目已投入并实现的产能已基本能满足客户订单需要，节余募集资金 2,404.51 万元。公司技术中心项目主要立足于为气缸体、气缸盖、曲轴以及变速器壳体等产品提供开发、工艺设计创新、测试等。随着前述产品业务发展增速相对低于预期，该项目现投资情况已基本能够满足公司产品研发需求，故公司采取了审慎的投资原则，结余了部分募集资金投入额度。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承诺：发动机零部件机加工扩能项目、发动机零部件铸造扩能项目、技术中心等三个项目均仅承诺单个项目每年的总投入金额，未区分单个项目每年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因此无法计算募集资金截至本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为更好反应募集资金整体使用进度，本表以“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作为“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并以此来计算“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及“截至期末投入进度”两项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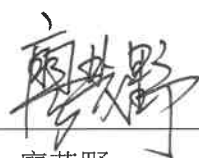
注 2：为发动机零部件机加工扩能项目的毛利总额。尚未实现预计收益主要原因为：2020 年汽车市场缓慢复苏及主要客户订单增加，公司产销量增加，毛利呈增长趋势，但募投项目仍尚未达到设计产能；

注 3：为发动机零部件铸造扩能项目的毛利总额。尚未实现预计收益主要原因为：2020 年汽车市场缓慢复苏及主要客户订单增加，公司产销量增加，但募投项目仍尚未达到设计产能。

（本页无正文，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贾彦


廖茂野



2021 年 4 月 27 日